

# 残酷战争中的人类理性闪亮

——读新版《国际人道法》有感

■ 刘选国

读过朱文奇教授最新版的《国际人道法》全书,受益匪浅。作为国际人道法理论和实践的最好著作,该书值得所有从事红十字工作和公益慈善事业的人士一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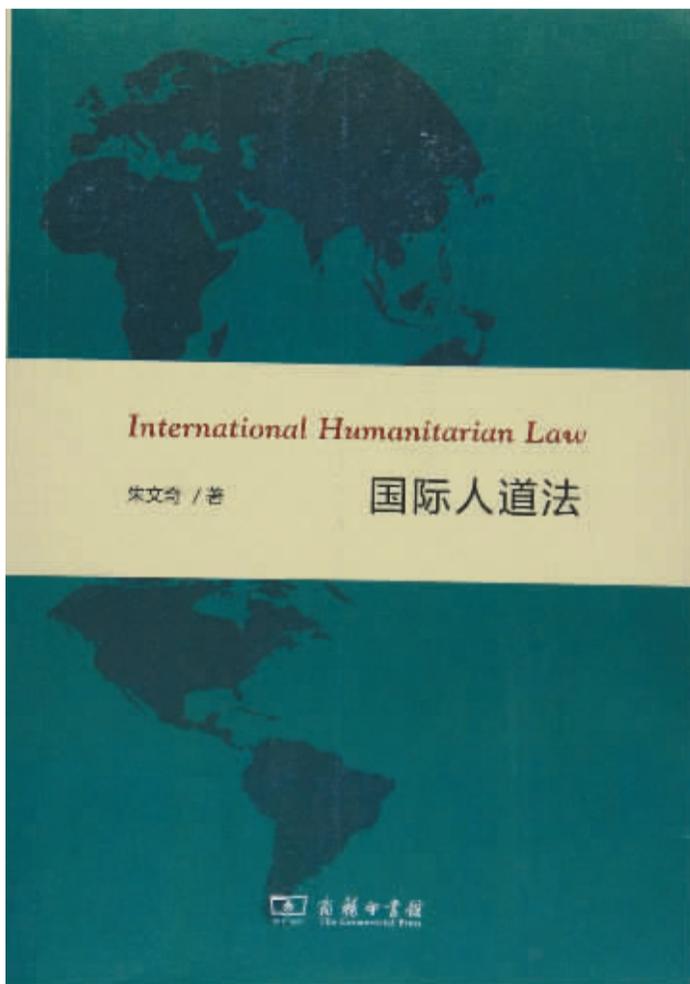
朱文奇教授是中国最资深的国际法专家之一,早年曾留学法国和美国,1987年获法国巴黎第二大学“国际法”博士学位,曾任中国外交部的法律外交官、联合国官员,并在前南国际刑事法庭历任法官助理、检察长办公室法律顾问和上诉检察官。如今,朱文奇教授担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科学研究中心副主任、国际刑法研究所所长、国际人道法研究中心主任,并身兼国际检察官协会(荷兰海牙)成员、哈佛战争法(空战法规则)起草委员会专家成员、中国国际法学会常务理事、亚洲国际法学会执行理事、中国红十字会理事等多重社会职务。

早在1984年,朱文奇教授就曾专程去瑞士日内瓦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总部从事国际人道法研究,是我国在该组织进行专门研究的第一个专业研究人员。2001年,在从联合国回国工作之前,他再次去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进行专题研究,进一步跟踪和掌握了国际人道法在实践中的新发展。在外交部工作期间,朱文奇教授就负责我国外交事务中的国际人道法问题,代表中国参加了大量与人道法有关的双边与多边外交活动,如联合国大会第六委员会(法律委员会)关于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执行情况的会议、激光致盲武器会议、限制地雷会议、与苏联边境裁军谈判、日本遗弃在华化学武器问题的谈判、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参观我国监狱可能性的谈判等。1993年,联合国成立前南斯拉夫国际刑事法庭,他应聘通过考试后被录用,在长达七年多的时间里先后任法官特别法律助理、检察长办公室法律顾问及上诉检察官,负责前南斯拉夫与卢旺达两个国际刑事法庭的上诉案件,其中主要是关于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的案件。2002

年,他从联合国国际刑事法庭和中国外交部辞职后,到中国人民大学专职从事教学工作,培养了一批国际法人才。他出版的著作有《现代国际法》《国际刑法》《国际刑事法院与中国》《战争罪》《国际刑事诉讼法》和《国际人道法》等。2018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的这本《国际人道法》,是他在1997年香港版、2007年人民大学版基础上,结合最新国际局势观察和战争冲突研究的最新专著。与笔者此前读过的荷兰人写的《国际人道法概论——对战争的限制》一书相比,朱教授的著作对国际人道法规则的解释更通俗简明,引用的史实和案例更充实丰富,应用更贴近现实世界。

《国际人道法》最突出的特点是善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来解读国际人道法的要义和原则。朱教授的语言浅显直白,善于把日内瓦四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里晦涩的法律语言转换成我们易懂的词汇和语句,深入浅出地解读国际人道法的主要概念、发展历程、基本原则,还有在实际应用中的保护机制及其案例。全书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国际人道法概述”,把国际人道法的概念、发展演变历史,尤其是日内瓦公约体系与海牙公约体系的发展和融合过程,联合国组织对国际人道法的贡献,还有他们的法律渊源阐释的特别清晰;再逐一介绍国际人道法的基本原则,战时行为原则里的区分原则、避免不必要痛苦原则、比例原则、禁止报复原则,实施人道法基本原则,军事需要原则,还有特别重要的“马尔顿条款”原则等。这一部分的介绍和梳理,让读者对国际人道法的主要内容有了基本概念和整个体系的了解。

第二部分“国际人道法的保护机制”,先介绍监察及保护国体系,展开描述了日内瓦公约与第一议定书的共同条款,保护的特别机制,还有红十字运动的三个标识及其来历。接着按照日内瓦四公约发展历程,从保护战争伤病员和遇险难者、保护战俘、保护平民及其财产到保护文化财产的顺序,分述了日内瓦公约保护的基本内容和基本原则。第三部分,则进一步深入阐释了国际人道法的一些重要法律问题,包括作战方法与手段问题,这



网络配图

里除了介绍日内瓦公约关于作战方法手段的基本原则、法律义务外,还介绍了联合国制订的《常规武器公约》等系列公约,对国际人道法在当前反恐战争法律问题的分析应用,国际人道法与国际人权法的异同比较等,给我们提供了大量的超出国际人道法的知识和概念,让我们有了从国际法的大视野看国际人道法的知识结构。书的最后一部分是介绍国际人道法的实施及惩治,分别介绍了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这个特别的组织及纽伦堡、远东国际军事法庭、联合国特设国际法庭和国际刑事法院,让我们了解了大量的国际人道法实施过程中的案例以及今天法律实施惩治的现状。

《国际人道法》另一突出特点是:特别善于通过最新的国际战争与冲突、法律实施应用案例来解读枯燥的法律条文,让读者加深对国际人道法基本规则的理解。基于朱教授特殊的参与国际人道法大量应用实践经历,他对国际人道法实施惩治历史情况的了解,因此来解读国际人道法理论精髓,评析当前的国际战争冲突事件,理论清晰、剖析深刻、见解独到,让读者印象深刻。如在讲述国际人道法在反恐战争中的应用,他介绍评析了“哈姆迪案”,即美军驻古巴军事基地关塔摩监狱拘禁阿富汗战

争俘虏的案件——美军认为这些被俘人员属于“非法战斗员”,因此不享受日内瓦公约的战俘待遇。作者引用大量的国际人道法条款进行分析,得出了“即便是反恐,也得遵守人道法中有关战俘方面的规定”的结论。通过对案例的集体剖析,本书让读者对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特殊地位和严格的中立地位有了进一步深刻认识。作者通过大量亲身参与或深刻感受的实践案例分析,让读者对国际人道法中的枯燥法律条文有了更清晰的理解和鲜活的阅读快感。

作者还结合中国的实际对中国历史文化传统中的人道理念进行了梳理,对中国军队遵循国际人道法的实践进行了评述。作者认为人道具有普遍性——一般认为,国际人道法的源头是从亨利·杜南在索尔费里诺救护战场伤兵产生人道理念开始的,但实际上“国际人道法的起源,远比他们认为的早,事实上,战争法的历史和战争本身一样的长;而战争的历史则和人类的历史一样的长”。中国古代的军事教育从夏朝就开始了,春秋战国时期的不追逃敌、不用诈术、不伐丧、不鼓不成列、不重伤、不禽二毛等,都属于国际人道法中的最基本要点。孙子兵法中“不战而屈人之兵”,对老百姓“秋毫无犯”都与国际人道法“保护平

民”、“区分原则”等最基本原则相近似。而对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的发展历程描述,更体现了中国军队对中国传统军事思想的继承和对国际规则的守信。书中通过列表呈现了中国批准、加入国际人道法公约或协定的一览表,条目有近40个,还有中国国内法将日内瓦公约内容融汇成发条,尽管在其中有一些保留条款,但让读者记住了中国是一个国际人道主义的忠实践行者。

正如作者所言:“国际人道法,主要是关于战争或武装冲突的行为规范。打仗本来是你死我活,残酷无比,但居然还讲法律,还有规则,且还是所有国家及交战方都必须遵守的规则。听起来不可思议,但这也正是人类理性闪亮的一面”。作为一本介绍国际人道法这样一个偏冷门学科的书籍,很可能让一般读者感到晦涩枯燥,但作者很善于用通俗平易的语言来表述,让这本介绍枯燥法律条文的书,读起来既有严谨的理论性,又通过人物、案例和事件的描述,使书读起来有故事性、趣味性,虽然有些内容,尤其是一些规则的介绍,前后反复出现多次,但能让我们反复加深印象,读完后,记得住、长知识,真是难得。

今天中国的红十字工作者,由于幸运的处于长时期和平年代,远离战争,没有多少机会参与战地救援,应用国际人道法。但我们组织生存的母体就是日内瓦公约,这些法律条文背后是红十字运动给人类带来的终极价值,也是这个组织的不可替代性和重要性。因此,在和平年代,我们在更多参与救灾救护和公益慈善事业时,不能忽略了作为一个人道主义工作者最应当掌握的法理和核心使命:国际人道法的传播,中国作为日内瓦公约缔约国:“在平时及在武装冲突时,尽可能广泛地在各自国家内传播各公约和本议定书,特别是将各公约和本议定书的学习包括在其军事教育计划内,并鼓励平民居民对各公约和本议定书进行学习,以便这些档为武装部队和平民居民所周知”,这是我们的重要使命。

也许你是一名红十字会的领导者,也许你已经在红十字会工作了十年八年,但如果你没有读过日内瓦公约,没有读过一本国际人道法的教材,你就不会成为一个真正的人道主义工作者。扎实读一本好的国际人道法的著作,你就会对所从事的红十字工作,有了神圣与崇高的全新感受。

(作者系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副理事长)



网络配图